

中国重型机械工业协会停车设备工作委员会

关于开展商用车辆立体停车库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集中申报的通知

中重停协字[2020]第 008 号

各会员单位：

国家高度重视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的创新发展，近年来出台了利用保险补偿支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发应用的政策措施，得到较好的效果。2019年财政部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机制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2019】225号），工信部下发《关于印发〈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年版）〉的通告》（装函【2019】428号）的文件，继续开展此项工作，商用车辆立体停车库首次列入此目录（编号4.14.4，详见附件1）。

商用车辆立体停车库由于技术复杂、价值量大，直接关系用户企业生产经营，在创新成果转化过程中存在着向用户赔付的风险，产品和服务面临市场开拓的重大困难。为加快商用车辆立体停车库的应用和推广，推动机械式停车设备行业高质量发展，协会特此开展“《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保险补偿项目集中申报”工作，将指导和帮助会员企业规范申报材料、简化申报流程、充分享受政府的支持政策，实现企业创新效益最大化，希望各相关会员单位积极参加。

一、保险补偿支持对象

申请保费补偿的企业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且从事《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年版）》（以

下简称：指导目录）中编号4.14.4：商用车辆立体停车库的生产企业，并满足该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

二、重大技术装备综合险简介

采取装备制造企业投保、使用方受益的模式，使用中国保险行业协会颁布的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综合险（以下简称：“综合险”）示范条款（详见附件2）承保质量风险和责任风险。质量风险是指因产品质量缺陷导致用户要求修理、更换或退货的风险；责任风险是指因产品质量缺陷造成用户财产损失或发生人身伤亡风险。

对于《指导目录》内的装备，且投保“综合险”或选择国际通行保险条款投保的企业，投保费率按3%的费率上限。

保险期限和补偿时间：

保险期限为一年，首年通过审批后，原则上可以续保两年，续保仍需提供保险公司第二年、第三年保单及发票，续保不受当年目录版本限制。

三、补偿标准

补贴包括国家补偿和地方补偿

1、国家补偿

对于符合条件的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产品生产企业投保“综合险”的，采取先保后补的方式。国家补贴按照《指导目录》所列产品进行保费补贴，补贴比例固定为80%，保费补贴来自中央财政补贴。

2、省级补偿

补贴资金来自省级财政部门，各省补贴政策不同。

四、保险补偿项目集中申报说明：

1、企业自行填写《停车行业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项目申请表》（详见附件3；以下简称：申请表）并提交协会秘书处。

2、协会秘书处收到申请表后，进行备案并纳入保险补偿集中申报项目库，企业可随时向协会秘书处反馈申报项目的意见及情况。

3、协会秘书处根据申请表内容，免费指导企业规范完成保险补偿申报材料，并协调企业与具有相应资质的保险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具体协议内容由企业与保险公司直接商谈）。

4、为了促进行业新技术产品的推广，协会秘书处充分发挥协会平台对会员企业服务的职能及实效，对保险补偿集中申报项目进行跟踪服务和指导，直至该项目获得保险补偿资金。

联系人：张 敏 13910502339

邮 箱：chinaparking@163.com

附件1：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年版）

附件2：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综合保险条款（行业示范条款）

附件3：停车行业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申请表

